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致涟水县耕地质量保护站（采购人）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涟水县耕地质量保护站的2024年水稻、玉米、大豆“一喷多防”补助（叶面肥购置）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（水剂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扬州春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1506.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59.4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扬州春泉科技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荣虎（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字）

日期：2024年9月3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